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上刊登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现将公司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19日—2016年5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9日15:00至2016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长葛市魏武路南段西侧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13

日。截止至2016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承担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工作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补充审议 201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上，将听取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

上述1、3-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4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6、7项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第8项议案需由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人的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股东的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本人的身份证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须持出

席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5: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20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投票证券代码：362358；投票简称为“森源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2358”；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累积投票议案除外）	100
议案1	审议《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议案4	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6	审议《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6.00
议案7	审议《关于补充审议2015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8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议案9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9.00
议案1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10.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9日15:00至2016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1、股东身份认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

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③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投票：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1）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弃权。

（四）网络投票结果查询

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结束当日下午6: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五、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河南省长葛市魏武大道南段西侧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政编码：461500；

2、联系人：张校伟

3、联系电话：0374-6108288

4、联系传真：0374-6108288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八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补充审议2015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注：1、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在 选项上打“√”，并在相应栏内注明持有的公司股权数,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 则视为无效委托。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